

梁 归 智

被迷失的世界

——红楼梦佚话



宝玉出妻



被 迷 失 的 世 界

——红楼梦佚话

梁归智

被迷失的世界

梁归智

*

北岳文艺出版社出版 (太原并州北路十一号)

山西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西新华印刷厂印刷

*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8.75 字数: 188千字

1987年11月第1版 1987年11月太原第1次印刷

印数: 1—24,350册

ISBN 7-5378-0002-2/I·2

书号: 10397·177 定价: 1.75元

千古遗憾，神龙无尾，曹雪芹原著八十回后的《红楼梦》成了“被迷失的世界”……

历史之谜，美学之谜，民族文化之谜……

贾宝玉当了更夫？

王熙凤进了监狱？

薛宝钗嫁了贾雨村？

.....

小说《红楼梦新补》一度引起好奇与争议

电视连续剧《红楼梦》又将推出一个闻所未闻的艺术天地——

孰是孰非？何根何据？

《红楼梦佚话》作了科学的剖析、通俗的解答……

假作真时真亦假
无为有处有还无
——录自“太虚幻境”

《红楼梦佚话》序

周汝昌

梁归智同志撰有《石头记探佚》一书，我曾应嘱为之作序。如今他的新著《红楼梦佚话》又将问世，再承索序，我是一如前番欣然命笔。这原因是否我和他有什么“关系”之故？我们之间的“关系”是有的，那就是学术的道义感召。

一九八四年好象大事特多——我指的自然是红学上的大事。依我拙见，有三件事尤为引人注目^①。这三件事就是：《石头记探佚》的行世，《红楼梦电视剧》的剧本的完成和开拍，《红楼梦新补》的出版。这三件事的作者们，不约而同地做了一项目标一致的重要工作：在现有条件下，尽一切可能，来试行恢复曹雪芹《石头记》原著的本意与真面。从整个红学史来看，这真是了不起的事情，划时代的事情，它

①这些大事，除本文所举三件外，诸如曹雪芹在北京城的故居是在崇文门外蒜市口这一档案史料的正式发表，曹雪芹诞生地点南京织造府西园遗址的发现，我和另二位同志到苏联列宁格勒去考察《石头记》旧钞本并商定中苏双方联合影印出版，等等，皆甚重要，在此不妨一提，以为“八四年红学重要年”的一处记录。

的影响将无比深远巨大。从这三件事的出现，使我清楚地感觉到：时代是前进了，真理必将战胜荒谬虚妄。现在《佚话》的问世乃是上述事件的继续朝前走的足音，怎不令人欣然而愿为之一言弁首呢！

《探佚》纯是个人一家的学术性论著，《佚话》则是通俗性综合评述介绍诸家探佚的成绩，补充了作者自己先前的见解和论证，提高了理论上的阐发，更加系统地向一般读者解说探佚的意义和内容。即此不难想见，《佚话》的作用恐怕会超出《探佚》，更适合亿万群众的需要。

我为《探佚》写序时，对它的作者并无了解。后来才知道，他本来的专业与文学无关，对《红楼梦》更是天南海北。不想他改了行，而且不知怎的，一下子“认上”了为《红楼梦》探佚的这个很难为人所知、也不易于世取悦的困难工作。每一念此，总是思绪万千，心潮起伏。照我看来，当他一旦认识到这项工作的重要，一旦看清了真理的大方向，他是勇敢而且执着的。而他，却是一个名实相符的青年。这使我感到鼓舞，感到红学前程万里，不是没有“奔头”。

不必讳言，无庸粉饰：我也料到探佚这门学问一旦正式面世，是会碰上阻力，遭到反对的，这种阻力和反对来自何方？种种不一。目前相当数量的同志还在给骗他的人努力辩护——说是程高伪续后四十回好，不能触犯；这百廿回“就是”“真”《红楼梦》，而研究探佚是无中生有，是无事生非，是无理取闹，是“更拙劣的构思”。这些人愿意永远信奉程高本，评价它是“非常伟大”。

“不，”——探佚者说，“完全是弄颠倒了。”颠倒了

东西必须正过来。历史岁月等待了二百年了，现在难道还不是已经到了正过来的时代？还要等到何时？因此，有识者，诸如《探佚》《佚话》的作者，红楼梦电视剧的主持与编写者，《新补》的撰者，都一齐奔向了上述的那一真理大方向：《探佚》以论文为形式，电视以演映为形式，《新补》以另续为形式，分头并进地联成了一支前所未闻的“探险队”。难道这都是“饱食终日，无所用心”的一群人的巧合之举吗？

有心之士，于此能不憬然而深长思？

天真的读者或许要问：探佚是探索《红楼梦》原著八十回后已遭毁灭的那后半部书的内容概况，以便总揽曹雪芹的思想、艺术的伟大整体，这道理是可以懂得了，但是八十回后的书既是不复存在的，那“佚”又何从而能“探”呢？依据到底是什么？

若问依据，我要回答：最主要的是前八十回中所包含的伏线。

“伏线”一词，有人用过吗？有的，除了明清两代的小说评赏批注专家们以外，鲁迅先生就用过。他在什么时候用过的？就是评议《红楼梦》各种续书时，他提到了程高伪续以外另有早期异本两种^①，根据已知情况，他作了一个简要的结语：

鲁迅先生当时所说的两种异本，都被当成了他人的续书。其实一个就是脂砚斋在批语中透露的雪芹原书八十回后的若干情节，一个是“旧时真本”——毕竟是续书还是原书后半的残文或变相的传述编整本，尚不敢确断。（凡本文所引鲁迅语，皆出于《中国小说史略》一书，未及旁涉。）

“二书所补，或俱未契于作者本怀，然长夜无晨，
则与前书〔按即指雪芹前八十回〕之伏线亦不背。”

请注意：先生此处已为我们提示了明确无误的好的续书的根本标准，这就是，一、必须契合于雪芹本怀，二、必须与雪芹原书前面的伏线不相违逆。这是最极正确、最极重要的两条标准。

两条标准，分而言之是二，合而观之即一。分而言之是，“本怀”即整体宗旨精神、感情思想；“伏线”即具体人物情节事迹。合而言之当然就是必须符合雪芹本来的书文中的各个个人的经历和结局，并且由此写出通部书的思想状态和精神境界。若没有具体的前者的表叙，自然也就无从谈到什么抽象的后者的传写。由此可见，这“伏线”一事，关系是何等重大。由此也就可见，伏线的全面考察是了解雪芹原著的关键，是评价续补工作的基准，而全面考察雪芹所设下的伏线，也就构成了一门于红学极其重要的专学。由此更可见，探佚学不是张三李四“异想天开”的玄思幻觉，它是产生于原著机体内部的客观实在，所以探佚学是一门科学。

对于以上种种事实和道理，甘心于永远在程高伪续所设下的牢笼之内转圈圈的，是不理解也不想去理解的。除了这样的以程高伪续为至宝异珍的人，一般读者的不一定立刻理解和接受，却丝毫不足为异，因为他们过去无从了解这么多复杂的历史情状。但是现在，却实在到了让群众大家一齐明瞭真伪是非、妍媸高下的时候了。本书的问世，正是符合了这一个十分重要的文化要求。读者手此一编，可以知道他们已经看到的《红楼梦》小说与雪芹原书是有多么大的差别——其情节是何等的违逆原书的伏线，其精神是何等背反

雪芹的本怀！

时代真的前进了，读者群众再也不想继续去作伪续的蒙蔽者了。不消说，还想竭力维护伪续的人，会发现“局势”已是开始变化了，那老一套的“红论”是快要被时代抛在后面、要进博物馆了。这自然使程高崇奉者（即假红楼的醉心者）大不以为然，甚且十分“恼火”，——可是，这又有什么办法呢？

我为《石头记探佚》写序，是酷暑挥汗中；如今为《红楼梦佚话》写序，则是严寒呵冻而走笔。草草为文，词不逮意。频催腊鼓，爆竹声声，新春确实是万象更新的新季节，愿《佚话》成为“红学新春”中的一幅春幡彩胜，迎风招展。

甲子腊月二十六日灯下写讫于脂雪轩

• 序后附语 •

竭力设法维护程高伪续本的红研者，到了想不出更有力的良计之时，便也要向鲁迅先生处寻求理论根据。比如，他们会引先生的话：“后四十回虽数量仅初本之半，而大故迭起，破败死亡相继，与所谓‘食尽鸟飞独存白地’者颇符。”——会扬声振响地说：你瞧，鲁迅明明是说“颇符”的，是肯定后四十回的；怎么是否定？如此等等，振振有词。须应指出：这种摘文字之表面而不究其实际精神意旨的论证方法，还停留在引语录、搬教条的那种历史水平上。比如鲁迅的“红学观点”中，有两点在当时（即二十年代他草创《中国小说史略》时期）就是罕有的真知灼见，一个是极重雪

芹原文，一个是极重原书伏线。先生引《石头记》一概引“戚本”。这是何故？今天是否有人出来“批判”先生，说“戚本”并不最好，鲁迅“没有版本知识”？别忘了，“戚本”正是先生那时所得而见的唯一一个雪芹原本（此特指未遭程高篡改而言），别的红学家一点儿不知贵重它，先生第一个以它为当引之本！到底看鲁迅的见解识力应如何去看？岂不可思？同样道理，先生说“颇符”是在毫无探佚学的环境条件下（有人据脂批做了探佚工作的开端，却不知那是探佚，而误以为探佚得的情节是属于“另一种续书”的——这样的历史怎能置而不论？），来评述续书的某些迹象的，而程高为了骗取读者相信那真是“雪芹全本”，自然要“照顾”那些最明显的伏线的表面迹象，否则立刻就会露马脚的——先生一方面指出了某些貌似“颇符”，但又随即指出它的“殊不类”与“绝异”。绝异者，正是鲁迅认为曹、高之间巨大悬殊的本质差别，是不能混为“一体”的。我们学习鲁迅，是把他的某一字句孤立起来生搬硬套，还是深领其整体意旨，主要精神？这个问题，是个治学上的根本问题。引鲁迅也好，引其他某“权威”也好，都不能忘掉了时代的条件，事情的实际，只去刻舟求剑，胶柱鼓瑟——那将愈求愈鼓，愈无所济。还是重读先生的一处重要的话吧——

《石头记》结局，虽早隐现于宝玉幻梦中，而八十回仅露‘悲音’，殊难必其究竟。

我愿读者着眼：你看先生是如何地关注着八十回后的一切悲音结局而务欲“必〔动词〕其究竟”的！程高伪续是想以一种鱼目混珠的假悲音来赢取读者的错觉，那是一种完全不契雪芹本怀的“颇符”，而鲁迅先生却是要“必其究竟”，——两

者何尝是一回事情，焉能相提并论？因之，先生并没有由于那种“颇符”而肯定程高伪续本，这难道还不清楚吗？即此正可说明，探佚学的建立，才真是先生早就指明的“必其究竟”之遗志的继承和实践。

自序

有时候捉摸我们的老祖宗留下来的一些传统观念浸淫之深，其流弊危害之大，就不禁想起鲁迅先生，对他“改造中国人的国民性”的眼光、信念、决心、魄力和韧性由衷佩服之至。即以审美观而言，我们那种“善善恶恶”的伦理印记极强的审美传统，就不知束缚了中华民族的思想和性灵有多么长久，多么厉害！要实现现代化，必须改变我们的观念，革新我们的传统，今天，这已经是响彻海内外的强烈呼声。

这时，我却又想起了一个人、一本书。真觉得好象历史在有意播弄，竟造成了一个如此耐人玩味、如此具有典型意义的例证：在一部小说里，居然形成了两种针锋相对的思想和审美的矛盾斗争。两种审美观，两种世界观，两种国民性，化为小说里的两种故事，两种典型，两种境界，同时却又共存于《红楼梦》一本书中。

曹雪芹原著《红楼梦》与程伟元、高鹗篡改补续的《红楼梦》存在着本质差异，它们的斗争是两种审美观、两种世界观、两种国民性的斗争。想到曹雪芹在二百年前已经进行与鲁迅在六十年前、我们在八十年代进行的类似奋斗，真不觉“感慨系之”。“探佚”——探讨曹雪芹原著《红楼梦》

八十回后佚稿的内容大略，因此具有不寻常的意义。中国电视剧制作中心和中央电视台正在摄制的电视连续剧《红楼梦》，就是在“探佚”研究的基础上，试图将《红楼梦》按曹雪芹原著的本来面目搬上银幕。这是一项尝试性的、“冒险”的工作，但也是一项了不起的、“开天辟地”的工作。为了配合电视连续剧的上演，为它提供“探佚”研究的背景情况，同时也为了对到目前为止的探佚学研究进展作一番检讨总结，我写了这册小书。想到这项工作实际上触及了千百年来根深蒂固的传统观念，深入到了民族文化心理结构的层次，与“改造国民性”息息相关，直接为思想观念的“现代化”扫除障碍服务，把笔之际，禁不住血跳腕鸣、怦然心动。

这册《红楼梦佚话》是周汝昌先生建议我写的，实际上是《石头记探佚》的延续和补充。周先生在百忙之中审阅了《佚话》的“目录提纲”，提出中肯的意见，并再次欣然作序，给予鼓励。周先生的序言同时是一篇精彩的学术论文，高瞻远瞩、画龙点睛，而他对后辈学子的深情热望，更是溢于言表，令人感动。如果可以把《佚话》比作衔玉而诞的“混世魔王”贾宝玉，他就会双手捧上“通灵宝玉”，感谢“茫茫大士”把他“携入红尘”，去经历“离合悲欢炎凉世态”。

我是在新生婴儿的哭声中、笑脸旁，撰写这册小书的。书成作序，婴儿也快半岁了。到《佚话》能与读者见面的时候，孩子该活蹦乱跳地叫“爸爸”了吧？正是：

振羽灵虚意若何？

心田日夕费干戈。

绝崖谁迹昆仑雪，
偷采灵芝疗慧疴。

风情未许便消磨，
痴入红楼觅妙哥。
修到生生多少梦，
婴儿一笑嗅香荷。

一九八四年十二月三日

楔 子

“红楼梦佚话”——什么意思？

先不作正面解答。我们绕个弯，走走曲线，看看两则有关《红楼梦》的“信息”：

中国电视剧制作中心、中央电视台正在拍摄电视连续剧《红楼梦》。《红楼梦》八十回后情节并不依照现在一百二十回通行本故事进行，而由电视剧编剧参考“红学”界研究成果新编成“接近曹雪芹原来构思”的故事。

“试本曹雪芹创作意图 依据红楼梦原著伏笔 按照脂砚斋评语提示 尝试新补红楼梦卅回。”的《红楼梦新补》已经“问世传奇”。

这就向我们提出了问题：一百二十回本《红楼梦》有头有尾，流行多年，为什么还要“新编”和“新补”八十回后的故事呢？这种“新编”和“新补”有什么科学根据？会不会是“胡编乱造”？它们能为已经熟悉通行本《红楼梦》故事的广大观众和读者所接受吗？

原来事出有故。现在通行的一百二十回本《红楼梦》只有前八十回是曹雪芹所著，后四十回则是高鹗和程伟元两人续写的。红学界也有一种意见认为后四十回续书另有作者，高鹗和程伟元只是修订加工者。不管续书人是张鹗李鹗，总之不是曹雪芹所作，我们姑且以高鹗作为续书作者的代表。

既然前八十回与后四十回不是一人手笔，就产生了两个问题：一是后四十回续书故事是否符合曹雪芹原来构思；二是曹雪芹原著八十回后的本来面目究竟如何？故事情节如何进展？人物命运如何归结？

红学界的回答是：曹雪芹原著不是一百二十回，而是一百一十回（或一百〇八回），八十回后的“后三十回”已基本写完，只是由于一种复杂的原因没有流传行世，而终于“佚”——遗失了。要解答以上两个问题，就必须进行“探佚”——探讨八十回后原著佚稿的内容。这就是“红学”的一个分支——“探佚学”的任务。这也就是说，在《红楼梦》这个天地之中，还潜伏着一个“被迷失了的世界”，需要我们去寻找，去探索，需要我们去拨开迷雾，让那神奇的海市蜃楼展现出来，固定下来，变成一个现实的世界。也可以说，在《红楼梦》里也有一个“真假西天”的问题。现在的后四十回续书是一个以假混真的“小西天”，我们只有窥测到真正的“极乐世界”，才能不被“小西天”的“一派妖气”所迷惑，而识别出它的真相。自然，这是不容易的，需要有一双孙大圣的火眼金睛。

笔者撰写过一册论文集《石头记探佚》，内容就是研究探讨曹雪芹原著八十回以后《红楼梦》情况的，也就是企图涉足那个“被迷失了的世界”。它已由山西人民出版社出版。但毕竟只是一家之言，由于是学术性著作，不太通俗，而且印数有限，流传不广，所以笔者想通过这册《红楼梦佚话》向一般的观众和读者综合介绍述评“红学”界对《红楼梦》八十回后“佚稿”的研究概况。由于课题本身的缘故，虽尽量“通俗”，仍然带有一定的学术性，也许倒能“雅俗共赏”吧。